上　　编

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.ertongbook.com

第一章　鸦片战争和中国近代史的开端

资料选辑

鸦片战争是中国近代史的开端，给我们留下了丰富的史料，除教材“导读”介绍的部分史料以外，目前已整理出版的主要还有以下几种：

《夷氛闻记》，梁廷枏著，共 5 卷，成书于道光末年至咸丰初年。1937 年北平研究院首次署名排印，中华书局 1959 年出版邵循正校注本。此书作者以亲历者的身份记述鸦片战争时期的粤东斗争，起自道光初年的禁烟活动，止于 1849 年广州人民反入城斗争，赞扬林则徐、邓廷桢等人的抗英业绩，揭露琦善、奕山、奕经等腐朽无能，对 1841 年的三元里人民抗英斗争、1842 年广州人民焚毁洋馆及以社学为核心的几次广州人民反入城斗争等，也都有较详细的记载。

《海国图志》，魏源作，1842 年刊本，共 50 卷，1847 年增订为 60 卷，1852 年再扩编为 100 卷。内容为叙述世界各国的地理分布和历史政情，分析鸦片战争的经验教训，探求富国强兵的御外之道。主张学习西方科学技术，提出了“师夷之长技以制夷”的口号。该书东传日本以后，产生了很大影响。

《瀛环志略》,徐继畬编著，10 卷，1848 年（道光二十八年）刊行。该书是徐继畬自 1843 年起，依据“泰西人汉字杂书”并“月报、新闻纸之类”，兼以先后晤谈精通汉语的美国传教士雅裨理、英国外交官李泰郭父子等人，历时五年编著而成。较为详细地介绍了世界各国的史地政情、民俗物产、科技制造等各方面的情况。书中多有称道西方文明之语。该书规模虽不及《海国图志》，但在介绍世界知识方面，却比《海国图志》清晰明了，严谨精确。该书传入日本后，亦产生了很大影响。

《中西纪事》,夏燮著,共 24 卷，成书于 1850 年。此书是作者根据当时公文档册、奏稿函札、条约章程、邸抄文报及报纸等对通商以来至 1860 年第二次鸦片战争结束为止的史实的整理与梳理，揭露了英、法、俄、美等国的侵略罪行，歌颂了人民群众的反侵略斗争，谴责了清政府的妥协行径。

《林则徐集》，中山大学历史系中国近现代史教研组、研究室编，分奏稿、公牍、文抄、诗抄、日记、信札六个部分，由中华书局于 1962 年起陆续出版，1985 年重印。所收文字涉及有关禁烟和战争的诸多具体史实，是研究鸦片战争的重要史料。

《魏源集》,中华书局 1976 年编印，1982 年增补重印。《龚自珍全集》上、下册，中华书局 1959 年版，上海人民出版社 1975 年重印。龚、魏是当时著名的思想家，他们的文集是了解当时中国思想状况的重要资料。

《鸦片战争档案史料》，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，共 7 册，460 万字。天津古籍出版社 1992 年版，该书选材的上限始于嘉庆十五年（1810 年），下限止于道光三十年（1850 年）。在内容上，除大量选取直接与战争有关的档案外，还十分注意觅取战争之外的有关这一时期的全面的档案史料。这部大型

档案史料的出版，有助于鸦片战争研究的进一步深入。

《东印度公司对华贸易编年史》（1635～1834），〔美〕马士著，区宗华译，1991 年中山大学出版社出版。全书五卷，共 141 万多字，是记述鸦片战争前中英关系的编年巨著。

《英国档案有关鸦片战争资料选译》上、下册，胡滨译，共 79 万字，1993 年中华书局出版。上册系《英国蓝皮书》中有关鸦片战争的资料，下册为英国国家档案馆藏的有关鸦片战争资料，时间起自 1834 年 7 月，止于 1842 年 4 月，反映了鸦片战争的全过程及英国方面制定侵华政策的详细经过，为鸦片战争史的研究提供了第一手的原始资料。如将此书与佐佐木正哉编的《鸦片战争前中英交涉文书》及《鸦片战争的研究》（资料编）相互参照，再与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的《鸦片战争档案史料》对照研究，可使鸦片战争的研究更全面、更深入、更正确。

鸦片例禁愈严流弊愈大亟请变通办理折

（道光十六年四月二十七日）

许乃济

奏为鸦片烟例禁愈严，流弊愈大，应亟请变通办理，仰祈圣鉴，密饬确查事：

窃照鸦片本属药材，其性能提神止泄辟瘴，见明李时珍《本草纲目》，谓之阿芙蓉。惟吸食既久，则食必应时，谓之上瘾，废时失业，相依为命。甚者气弱中干，面灰齿黑，明知其害而不能已，诚不可不严加厉禁，以杜恶习也。

查鸦片之类有三：一曰公斑皮，色黑，亦谓之乌土，出明雅喇。一曰白皮，出孟买。一曰红皮，出曼达喇萨，皆英吉利属国。

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.ertongbook.com

乾隆以前，海关则例，列入药材项下，每百斤税银三两，又分头银二两四钱五分。其后始有例禁。嘉庆初,食鸦片者罪止枷杖,今递加至徒流绞监候各重典，而食者愈众，几遍天下。乾隆以前鸦片入关纳税后，交付洋行兑换茶叶等货，今以功令森严，不敢公然易货，皆用银私售。嘉庆时（编者按：《夷务始末》卷一，“时”字作“年间”）每年约来数百箱,近年竟多至二万余箱,每箱百斤。乌土为上，每箱约价洋银八百圆，白皮次之，约价六百圆，红皮又次之，约价四百圆。岁售银一千数百万圆，每圆以库平七钱计算，岁耗银总在一千万两以上。夷商向携洋银至中国购货，沿海各省民用，颇资其利，近则夷商有私售鸦片价值，无庸挟货洋银，遂有出而无入矣。国家承平垂二百年，休养生息，财帛充仞。欣遇皇上躬行节俭，为天下先，宜乎黄金与土同价矣。然向来纹银每两易制钱千文上下,比岁每两易制钱至千三四百文,银价有增无减，非银有偷漏而何？鼙务易盐以钱，而交课以银，盐商赔累甚重，遂致各省鼙务，俱形疲敝。州县征收钱粮，其赔亦复相同。以中原易尽之藏，填海外无穷之壑，日增月益，贻害将不忍言。

或欲绝夷人之互市，为拔本塞源之说。在天朝原不惜捐此百余万两之税饷，然西洋诸国，通市舶者千有余年。贩鸦片者，止英吉利耳。不能因绝英吉利,并诸国而概绝之,濒海数十万众,恃通商为生计者，又将何以置之？且夷船在大洋外，随地可以择岛为廛,内洋商船,皆得而至,又乌从而绝之？比岁夷船周历闽、浙江南、山东、天津、奉天各海口，其意即在销售鸦片，虽经各地方官，当时驱逐，然闻私售之数，亦已不少，是虽绝粤海之互市，而不能止私货之不来。

或谓有司官查禁不力，致令鸦片来者日多。然法令者，胥役棍徒之所藉以为利，法愈峻则胥役之贿赂愈丰，棍徒之计谋愈巧。道光元年，两广督臣阮元，严办澳门屯户叶恒树，夷商无可托足，

因自贩于零丁洋。其地在蛟门以外，水路四通，有大船七八只，终岁停泊，收贮鸦片，谓之趸船。有省城包买户，谓之窑口。由窑口兑价银于夷馆，由夷馆给票单，至趸船取货。有来往护艇，名曰快蟹，亦曰扒龙，炮械毕具。亡命数十辈，运桨如飞，所过关卡，均有重贿，遇兵役巡船向捕，辄敢抗拒，互致杀伤。前督臣卢坤调派水师副将秦裕昌、香山知县田溥等，拿获梁显业贩卖鸦片船只，起出烟泥一万四千余斤，格杀生擒者共数十人并按治窑口匪犯姚九、欧宽等，籍产入官。查办非不认真，而此风终未能吼戢。盖凡民之畏法，不如其骛利。鬼蜮伎俩，法令实有时而穷。更有内河匪徒，冒充官差，以搜查鸦片为名，乘机抢劫。臣前在广东署臬司任内，报案纷纷，至栽赃讹诈之案，尤所在多有。良民受累者，不可胜计，此等流弊，皆起自严禁以后。

究之食鸦片者，率皆游惰无志，不足重轻之辈，亦有年逾耆艾，而食此者，不尽促人寿命。海内生卤日众，断无减耗户口之虞。而岁竭中国之脂膏，则不可不大为之防，早为之计。今闭关不可，徒法不行，计惟仍用旧例，准令夷商将鸦片照药材纳税，入关交行后，只准以货易货，不得用银购买。夷人纳税之费，轻于行贿，在彼亦必乐从。洋银应照纹银，一体禁其出洋。有犯被获者，鸦片销毁，银两充赏。至文武员弁士子兵丁等，或效职从公，或储材备用，不得任令沾染恶习，致蹈废时失业之愆。惟用法过严，转致互相容隐。如有官员士子兵丁私食者，应请立予斥革，免其罪名，宽之正所以严之也。该管上司及保结统辖官，有知而故纵者，仍分别查议。其民间贩卖吸食者，一概勿论。或疑弛禁于政体有关，不知觞酒衽席，皆可戕生，附子乌头，非无毒性，从古未有一一禁之者。且弛禁仅属愚贱无职事之流，若官员士子兵丁，仍不在此数，似无伤于政体，而以货易货，每年可省中原千余万金之偷漏，孰得孰失，其事了然。倘复瞻雇迟回，徒徇虚体，窃恐鸦片终难禁绝，必待日久民穷财匮而始转计，则已悔不可追。

臣以一介菲材，由给事中仰沐圣恩拔擢，历官中外，前任岭表监司，几十年，报称毫无，深自愧恨。而于地方大利大害，未尝不随时访问。因见此日查禁鸦片流弊，日甚一日，未有据实直陈者。臣既知之甚确，曷敢壅于上闻？伏乞皇上敕下粤省督抚及海关监督，密查以上各情节，如果属实，速议变通办理章程，奏请宸断施行，庶足以杜漏卮而裕国计，臣不胜惶悚待命之至。谨奏。

再臣更有请者。鸦片烟土，系用罂粟花结苞时刺取津液，熬炼而成，闽、广、浙东、云南，向有栽种罂粟制造鸦片者，叠经科道各官奏请严禁，内地遂无人敢种，夷人益得居奇，而利薮全归外洋矣。其实中原土性和平，所制价廉力薄，食之不甚伤人。上瘾者易于断绝。前明淡巴菰，来自吕宋，即今之旱烟，性本酷烈，食者欲眩，先亦有禁，后乃听民间吸食，内地得随处种植，吕宋之烟，遂不复至，食之亦竟无损于人。今若宽内地民人栽种罂粟之禁，则烟性平淡，既无大害，且内地之种日多，夷人之利日减，迨至无利可牟，外洋之来者自不禁而绝，特虑夺南亩之地方，荒农夫之耕作，则关系匪轻。但以臣所闻，广东省情形言之，九月晚稻，刈获既毕，始种罂粟，南方气暖，二三月便已开花结实，收浆后乃种早稻，初无碍于地方，而大有益于农夫，应请敕查各省旧种罂粟处，如果于早晚雨季，均无妨碍，亦准听民之便，庶外洋无奇可居，而夷舶之私售鸦片者，久之可以渐绝，此亦转移之微权，是否可行，合并陈明请旨。谨奏。

〔录自《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·鸦片战争》(一),上海人民出版社 1957年版,第 449～452 页〕

请严塞漏卮以培国本折

（道光十八年闰四月初十日）

黄爵滋

为请严禁漏卮以培国本事：臣惟皇上宵衣旰食，所以为天下万世计者，至勤至切。而国用未充，民生罕裕，情势积渐，一岁非一岁之比，其故何在？考诸纯庙之世，筹边之需几何？巡幸之费几何？修造之用又几何？而上下充盈，号称极富。至嘉庆以来，犹征丰裕，士大夫家以及巨商大贾，奢靡成习，较之目前不啻霄壤，岂愈奢则愈丰，愈俭则愈啬耶？臣窃见近来银价递增，每银一两，易制钱一千六百有零，非耗银于内地，实漏银于外夷也。

盖自鸦片流入中国，我仁宗睿皇帝知其必有害也，特设明禁，然当时臣工亦不料其流毒至于此极。使早知其若此，必有严刑重法，遏于将萌。查例载，凡夷船到广，必先取具洋商保结。保其必无夹带鸦片，然后准其入口。尔时虽有保结，视为具文，夹带断不能免。故道光三年以前，每岁漏银数百万两。其初不过纨袴子弟，习为浮靡，尚知敛戢。嗣后上自官府缙绅，下至工商优隶以及妇女僧尼道士，随在吸食。置买烟具，为市日中。盛京等处为我朝根本重地，近亦渐染成风。外洋来烟渐多，另有趸船载烟不进虎门海口，停泊零丁洋中之老万山、大屿山等处。粤省奸商，勾通海兵弁，用扒龙、快蟹等船运银出洋，运烟入口。故自道光三年至十一年，几漏银一千七八百万两。自十一年至十四年，岁漏银二千余万两。自十四年至今，渐漏至三千万两之多。此外福建、江、浙、山东、天津各海口，合之亦数千万两。以中国有用之财，填海外无穷之壑。易此害人之物，渐成病国之忧。日复一日，年复一年，臣不知伊于胡底。

各省州县地丁漕粮，征钱为多。及办奏销，皆以钱易银，折耗太苦。故前此多有盈余，今则无不赔垫。各省盐商卖盐具系钱文，交课尽归银两。昔则争为利薮，今则视为畏途。若再三数年间,银价愈贵,奏销如何能办 税课如何能清 设有不测之用,又如何能支，臣每念及此，辗转不寐。

今天下皆知漏卮在鸦片，所以塞之之法，亦纷纷讲求。或谓严查海口，杜其出入之路，固也。无如稽查员弁，未必悉皆公正。每岁既有数千余万之交易，分润毫厘，亦不下数百万两。利之所在，谁肯认真办理，偶有所获，已属寥寥。况沿海万余里，随在皆可出入，此不能塞漏卮者一也。或曰禁止通商，拔其贻害之本，似也。不知洋夷载入呢羽钟表，与所载出茶叶、大黄、湖丝，通计交易不足千万两。其中沾润利息，不过数百万两。尚系以货易货，较之鸦片之利，不敌数十分之一。故夷人之著意，不在彼而在此。今虽割弃粤海关税，不准通商。而烟船本不进口，停泊大洋，居为奇货。内地食烟之人，刻不可缓，自有奸人搬运，故难防者不在夷商而在奸民,此不能塞漏卮者二也。或曰查拿兴贩,严治烟馆，虽不能清其源，亦庶可遏其流。不知自定例以来，兴贩鸦片者发边远充军。开设烟馆者照左道惑人引诱良家子弟例，罪至绞候。今天下兴贩者不知几何，开设烟馆者不知几何，而各省办此案者绝少。盖缘粤省总办鸦片之人，广设窑口。自广东以至各省，沿途关口，声势联络。各省贩烟之人，其资本重者，窑口沿途包送，关津胥吏容隐放行。转于往来客商藉查烟为名，恣意留难勒索。其各府州县开设烟馆者，类皆奸猾吏役兵丁，勾结故家大族不肖子弟，素有声势。于重门深巷之中，聚众吸食。地方官之幕友家丁，半溺于此。未有不庇其同好，此不能塞漏卮者三也。或又曰开种罂粟之禁，听内地熬烟，庶可抵当外夷所入，积之渐久,不致纹银出洋。殊不知内地所熬之烟,食之不能过瘾。不过兴贩之人，用以挽和洋烟，希图重利。此虽开种罂粟之禁，亦

不能塞漏卮者四也。

然则鸦片之害，其终不能禁乎？臣谓非不能禁，实未知其所以禁也。夫耗银之多，由于贩烟之盛，贩烟之盛，由于食烟之众。无吸食自无兴贩，则外夷之烟自不来矣。今欲加重罪名，必先重治吸食。臣请皇上严降谕旨，自今年某月日起，至明年某月日止，准给一年期限戒烟，虽至大之瘾，未有不能断绝。若一年之后，仍然吸食，是不奉法之乱民，置之重刑，无不平允。查旧例，吸食鸦片者，罪仅枷杖。其不指出兴贩者，罪杖一百徒三年。然皆系活罪。断瘾之苦，甚于枷杖与徒。故甘犯明刑，不肯断绝。若罪以死论，是临刑之惨急，更苦于断瘾之苟延。臣知其情愿绝瘾而死于家，必不愿受刑而死于市。推皇上明慎用刑之意，诚恐立法稍严，互相告讦，必至波及无辜。然吸食鸦片者，有瘾无瘾，到官熬审，立刻可辨。如非吸食之人，虽大怨深仇，不能诬枉良善。果系吸食，究亦无从掩饰。故虽用重刑，并无流弊。臣查余文仪台湾志云：咬嘽吧本轻捷善斗，红毛制造鸦片，诱使食之，遂疲羸受制，其国竟为所据。红毛人有自食鸦片者，其法集众红毛人环视，击其人竿上，以炮击之入海，故红毛无敢食者。今入中国之鸦片，来自英吉利等国。其国法有食鸦片者以死论，故各国只有造烟之人，无一食烟之人。臣又闻夷船到广，由孟迈经安南边境。初诱安南人食之，安南人觉其阴谋，立即严刑示禁，凡有食鸦片者死不赦。夫以外夷之力，尚能令行禁止，况我皇上雷电之威，赫然震怒，虽愚顽之人沉溺既久，自足以发聩振聋。但天下大计，非常情所及，惟圣明乾纲独断，不必众言皆合。诚恐畏事之人，未肯为国任怨。明知非严刑不治，托言吸食人多，治之过骤，则有决裂之患。今宽限一年，是缓图也。在谕旨初降之时，总以严切为要。皇上之旨严，则奉法之吏肃。奉法之吏肃，则犯法之人畏。一年之内，尚未用刑，十已戒其八九。已食者竟藉国法以保余生，未食者亦因炯戒以全身命，此皇上止辟之大权，即好

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.ertongbook.com

生之盛德也。

伏请敕谕各省督抚严切晓谕，广传戒烟药方，毋得逾限吸食。并一面严饬各府州县清查保甲，预先晓论居民，定于一年后，取具五家邻右互结。仍有犯者，准令举发，给与优奖。倘有容隐，一经查出，本犯照新例处死外，互结之人，照例治罪。至如通都大邑，五方杂处，往来客商，去留无定，邻右难于查察，责成铺店，如有容留食烟之人，照窝藏匪类治罪。现任文武大小各官，如有逾限吸食者，是以奉法之人，甘为犯法之事，应照常人加等。除本犯官治罪外，其子孙不准考试。地方官于定例一年后，如有实心任事，拿获多起者，照获盗例请恩议叙以示鼓励。其地方官署内官亲、幕友、家丁，仍有吸食被获者，除本犯治罪外，该本管官严加议处。各省满汉营兵，每伍取结，照地方官保甲办理。其管辖失察之人，照地方官衙门办理。庶几军民一体，上下肃清。无论穷乡僻壤，务必布告详明，使天下晓然于皇上爱惜民财保全民命之至意。向之吸食鸦片者，自当畏刑感德，革面洗心。如是则漏卮可塞，银价不致再昂。然后请求理财之方，诚天下万世臣民之福也。臣愚昧之见，是否有当，伏乞圣鉴。谨奏。

道光十八年闰四月初十日。

谕内阁：黄爵滋奏《请严塞漏卮以培国本》一折，著盛京、吉林、黑龙江将军直省各督抚，各抒所见，妥议章程，迅速具奏。

〔录自《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·鸦片战争》（一），第 463～466 页

钱票无甚关碍宜重禁吃烟以杜弊源片

（道光十八年八月）

林则徐

再，臣接准部咨“钦奉上谕：‘据实兴奏，近年银价日昂，纹

银一两易制钱一串六七百文之多，由于奸商所出钱票，驻写外兑字样，辗转磨兑，并无现钱，请严禁各钱铺不准支吾磨兑，总以现钱交易，以防流弊等语。著步军统领衙门、顺天府、五城会议具奏，并著直省各督抚妥议章程，奏明办理。’钦此。”

臣查钱票之流弊，在于行空票而无现钱，盖兑银之人本恐钱重难携，每以用票为便，而奸商即因以为利。遇有不取钱而开票者，彼即啖以高价，希图以纸易银，愚民小利是贪，遂甘受其欺而不悟。迨其所开之票，积至盈千累百，并无实钱可支，则于暮夜关歇潜逃，兑银者持票控追，终成无著。此奸商以票骗银之积弊也。臣愚以为弊固有之，治亦不难，但须饬具五家钱铺连环保结，如有一家逋负，责令五家分赔，其小铺五家互结，复由年久之大铺及殷实之银号加结送官，无结者不准开铺，如违严究，并拘拿脱逃之铺户，照诓骗财物例计赃从重科罪，自可以遏其流。但此弊只系欺诈病民，而于国家度支大计殊无关碍。

盖钱票之通行，业已多年，并非始终今日，即从前纹银每两兑钱一串之时，各铺亦未尝无票，何以银不如是之贵？即谓近日奸商更为诡猾，专以高价骗人，亦只能每两多许制钱数文及十数文为止，岂能因用票之故，而将银之仅可兑钱一串者忽抬至一串六七百文之多？恐必无是理也。且市侩之牟利，无论银贵钱贵，出入皆可取盈，并非必待银价甚昂然后获利。设使此时定以限制，每两只许易钱一串，彼市侩何尝不更乐从，不过兑银之人吃亏更甚耳。若抑银价而使之贱，遂谓已无漏卮，其可信乎？查近来纹银之绌，凡钱粮盐课关税一切支解，皆已极费经营，犹藉民间钱票通行，稍可济民用之不足。若不许其用票，恐捉襟见肘之状更有立至者矣。

夫银之流通于天下，犹水之流行于地中，操舟者必较水之浅深，而陆行者未必过问；贸易者必探银之消息，而当官者未必尽知。譬如闸河之水，一过天旱，重重套板，以防渗漏，犹恐不足

济舟。若闭闸不严，任其外泄，而但责各船水手以挖浅，即使此段磨浅而过，尚能保前段之无阻乎？银之短绌，何以异是。臣历任所经，如苏州之南濠，湖北之汉口，皆阛阓聚集之地，叠向行商铺户暗访密查，佥谓近来各种货物销路皆疲，凡二三十年以前某货约有万金交易者，今只胜得半之数。问其一半售于何货？则一言以蔽之，曰鸦片烟而已矣。此亦如行舟者验闸河之水志，而知闸外泄水之多，不得以现在行船尚未搁浅，而姑苟安于旦夕也。

臣窃思人生日用饮食所需，在富侈者，固不能定其准数，若以食贫之人,当中熟之岁,大约一人有银四五分,即可过一日,若一日有银一钱，则诸凡宽裕矣。吸鸦片者，每日除衣食外，至少亦需另费银一钱。是每人每年即另费银三十六两，以户部历年所奏，各直省民数计之，总不止于四万万人，若一百分之中仅有一分之人吸食鸦片，则一年之漏卮即不止于万万两，此可核数而见者。况目下吸食之人，又何止百分中之一分乎？鸿胪寺卿黄爵滋原奏所云岁漏银数千万两，尚系举其极少之数而言耳。内地膏脂年年如此剥丧，岂堪设想？而吸食者方且呼朋引类，以诱人上瘾为能，陷溺愈深，愈无忌惮。傲玩心而回颓俗，是不得不严其法于吸食之人也。

或谓重办开馆兴贩之徒，鸦片自绝，不妨于吸食者稍从未减，似亦持平之论。而臣前议条款，请将开馆兴贩一体加重，仍不敢宽吸食之条者，盖以衙门中吸食最多，如幕友官亲长随书办差役，嗜鸦片者十之八九，皆力能包庇贩卖之人，若不从此严起，彼正欲卖烟者为之源源接济，安肯破获以断来路？是以开馆应拟绞罪，律例早有明条，而历年未闻绞过一人，办过一案，几使例同虚设，其为包庇可知。即此时众议之难齐，亦恐未必不由乎此也。吸食者果论死，则开馆与兴贩即加至斩决枭示不为过。若徒重于彼而轻于此，仍无益耳。譬之人家子弟在外游荡，靡恶不为，徒治引诱之人而不锢其子弟，彼有恃无恐，何在不敢侵犯？故欲令行禁

止，必以重治吸食为先。且吸食罪名，如未奉旨敕议，虽现在止科徒杖，尚恐将来忽罹重刑。若既议而终不行，或有加增，无关生死，彼吸食者皆知从此永无重法，孰有戒心？恐嗣后吃食愈多，则卖贩之利愈厚，即冒死犯法亦必有人为之。是专严开馆兴贩之议，意在持平而药不中病，依然未效之旧方已耳。谚云：“ 刖足之市无业履，僧寮之旁不鬻栉 ”，果无吸食，更何开馆兴贩之有哉？

或谓罪名重则讹诈多，此论亦似。殊不思轻罪亦可讹诈，惟无罪乃无可讹诈。与其用常法而有名无实，讹诈正无了期，何如执重法而雷厉风行，吸食可以立断，吸食既断，讹诈者又安所施乎？

若恐断不易断，则目前之缴具已是明征；若恐诛不胜诛，岂一年之限期犹难尽改，特视奉行者之果肯认真否耳。诚使中外一心，誓除此害，不惑于姑息，视为具文，将见人人涤虑洗心，怀刑畏罪，先时虽有论死之法，届期并无处死之人。即使届期竟不能无处死之人，而此后所保全之人且不可胜计，以视养痈贻患，又孰得而孰失焉？夫《舜典》有怙终贼刑之令，《周书》有群饮拘杀之条，古圣王正惟不乐于用法，乃不能不严于立法。法之轻重，以弊之轻重为衡，故曰刑罚世轻世重，盖因时制宜，非得已也。当鸦片未盛行之时，吸食者不过害及其身，故杖徒已足蔽辜。迨流毒于天下，则为害甚巨，法当从严。若犹泄泄视之，是使数十年后，中原几无可以御敌之兵，且无可以充饷之银。兴思及此，能无股栗！

夫财者，亿兆养命之原，自当为亿兆惜之。果皆散在内地，何妨损上益下，藏富于民。无如漏向外洋，岂宜藉寇资盗，不亟为计？臣才识浅陋，惟自念受恩深重，备职封圻，睹此利害切要关头，穷恐筑室道谋，一纵即不可复挽，不揣冒昧，谨再沥忱附片密陈。伏乞圣鉴。谨奏。

（选自《林则徐集 · 奏稿》，中华书局 1965 年版，第 598～601 页）

晓谕粤省士商军民人等速戒鸦片告示稿

（道光十九年二月）

林则徐

为剀切晓谕速断鸦片以全生命以免刑诛事：

照得广东为声名文物之邦，自古迄今，名儒名宦，代有伟人，闻者莫不起敬。不料近年以来，多沉溺于鸦片烟，以致传遍海隅，毒流天下，推其源则为作俑之始，究其极几成众恶之归。凡各省之贩鸦片者，不曰买自广东，则曰广东人夹带而来也。吸鸦片者，不曰传自广东,则曰广东人引诱所致也。似此大邦,冒此不韪，岂不可惜！从前刑罚当不甚重，查拿亦不甚严，无耻之徒，恬不知怪。今则天威震怒，斧钺森严，法在必行，极诸大辟，盖必使之扫除净尽而后已也。本大臣由楚省奉召进京，面承训谕，指授机宜，给以钦差大臣关防来此查办，尔等皆已闻知。试问向来鸦片之禁，有如此之严紧否？如此严紧而尚可以观望否？且钦差大臣关防，非重大之事不用，今蒙特旨颁给，其尚能将就了事否？本大臣与督部堂、抚部院懔遵严旨，惟有指天誓日，极力驱除，凡攘外靖内之方，皆已密运深筹，万无中止之势。除再严拿窝积兴贩立置重典外,惟念尔等吸食之辈,陷溺已深,不忍不教而诛,特先悉心开导。

夫人以己所不食之物而令人食之，即使不费一钱，亦为行道所不受，乞人所不屑。况鸦片在外夷人不肯食，而华人乃反甘心被诱，竭赀冒禁，买毒物以自戕其生。吾民虽愚，何至如此！是比诸盗贼之用闷香，拐带之用迷药，妖邪之用蛊毒，以攫人财而害人命者,殆有甚焉。且财为养命之源,尔等银钱,都非容易,将银换土，可笑孰甚！舍钱服毒，可哀孰甚！尔等独不思瘾作之时，

纵有巨盗深仇、凶刀烈火来至尔前，尔能抵敌之乎？惟有听其所为而已。尔等生长海滨，非同腹地，不可不思患预防。奈何任人愚弄，不惜性命，不顾身家，一至于此！夫鱼贪饵而忘钩，蟹贪光而忘火，猩猩贪酒而忘人之欲其血，彼原自取，何足深尤。所患者，污俗不回，颓波日沸，则人人皆委顿，户户皆困穷，此邦之人，将何恃以不恐乎？梓桑绅士，宜有以训俗型方，讵忍安坐迁延，不一援手。而士为四民之首，品行为先，一溺其中，直成废物，若不痛改，朝廷岂用此等人。且泾以渭浊，薰因莸臭，万一上干圣怒，一概视为弃材，恐于全省仕路科名大有妨碍，不可不虑也。至闾阎虽众，而十室必有忠信，不能不寄耳目于地瞵。向来文武衙门弁兵差役，破获原为不少，而民间惮于查禁，遂以栽害攫物，徇纵诈赃等弊，纷纷藉口，此固不能保其必无。然兵役作弊，例应加等惩办，官员徇庇，尤必立予严参。果有被诬被诈之人，申诉到官，必为昭雪。但不能因噎废食，使查拿者转为松劲。本大臣上年在湖广所拿各案烟犯，凡员弁带往兵役，临时先令自行搜检，迨查拿出门，又令本官一搜，不许带人物件。今亦通饬照办。

除另刊章程十条并各种断瘾药方，分别檄行严禁外，合亟出示晓谕。为此示仰合省士商军民人等知悉，凡从前误食鸦片者，速即力求断瘾，痛改前非。省城限以二月起至三月底止，各府州县以奉文之日起，勒限两月，务将家有烟枪烟斗几副，杂件烟具若干，余烟若干，一并检齐，赴所在有司呈缴。如惮于自缴，则或父兄及邻右戚友亦准代缴。但期能改即止，并不查究来历，请问姓名。惟不许以新枪假土朦混搪塞，倍干重咎。尔等须知无不可断之瘾，而贵有必断之心，上年曾见湖广之人，有积瘾三十年日吸一两而居然断去者，断后则颜面发胖，筋力役强，屡试屡验。岂有别省皆可断，而广东转不能断之理？即谓地有瘴气，尽可以槟榔旱烟解之，省费适口，且不犯禁，何不以破易此乎？自示之后，

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.ertongbook.com